

#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预算公开

二〇二一年五月

# 目录

## 第一部分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能

#####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旅游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行使市政府授予的行政执法权，依法做好芒砀山旅游区旅游资源的规划开发、保护利用。协调相关部门做好规划、城管、林业、国土资源、水务、建设、环保、卫生防疫、宗教事务管理和文物保护等工作。

（2）做好芒砀山旅游区范围内旅游项目规划预审，负责组织旅游区建设项目的编制、报批、监督工作，严格执行旅游总体规划，控制旅游区内的建设规模。对实施中的旅游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建设和其它建设项目的合法性与工程质量组织监督和管理。

(3)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市政府授权，对芒砀山旅游规划区范围内的文化旅游产业用地、山林资源在符合环境保护的前提下实行统一规划、统一开发、统一管理，保障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4)组织芒砀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所有在芒砀山旅游区范围内的旅游企事业单位，充分整合芒砀山旅游资源，统一实施品牌打造，统一进行形象宣传。统一实施旅游交通、环境形象等方面的整体提升。

(5)组织和协调相关职能部门旅游区范围内所有对外开放的景点、餐饮、住宿、商品销售等经营场所进行运营管理，保障合法经营，诚信经营。对违纪违规经营的单位进行依法查处。

(6)以旅游景区开发为依托，培育壮大汉文化旅游产业，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7)在永城市政府招商优惠政策框架下，拟定芒砀山旅游招商引资政策，发布对外招商项目，组织对外招商活动和对外经济合作。

(8)组织旅游区所在地乡镇、各企事业单位强化管理，统筹抓好旅游区社会治安、生态环境保护、护林防火、旅游秩序维护、环境治理等工作。

(9)组织各部门通力协作做好5A景区、国家级文明旅游风景区、国家级平安景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级服务品牌项目的打造与维护。

(10)承办国家、省、市业务主管部门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 (二) 人员构成情况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属事业财政全供单位，内部设有5个科室，实际事业在职人员19人。

## 二、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主要任务是本单位正常运转，旅游区宣传推介、旅游区环境卫生及旅游区内部管理及提升整治，做好旅游区规划发展和保护利用工作，合理开发规划，严控过度开发现象。

## 三、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下设 4 科 1 室，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规划建设科、综合执法科、旅游监管科。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部门预算仅包括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本级预算，无下设二级机构。

# 第二部分

## 永城市芒砀山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总计 2979.47 万元，支出总计 2979.4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52.79 万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由于疫情影响的原因，对企业的经费补助部分减少。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2979.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979.47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0 万元，其他

收入 0 万元。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2979.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97 万元，占 8.19%；项目支出 2735.5 万元，占 91.81%。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979.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52.79 万元，下降 29.6%，主要变化原因：由于疫情影响的原因，对企业的经费补助部分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979.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979.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52.79 万元，下降 29.6%。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94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45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43.9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83.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6%，比上年增加 0.35 万元，增长 0.1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1%，比上年减少 3.37 万元，下降 91.83%；商品服务支出 60.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2%，比上年增加 0.23 万元，增长 0.38%。项目支出 273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1.81%，比上年降低 1250 万元，降低 31.36%。主要变化原因：2020 年末一人辞职，由于疫情影响的原因，对企业的经费补助部分减少。

（三）主要项目：推介宣传经费、芒碭山旅游区环卫经费。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0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1年无出国事项。

2、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坚持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公车改革实施后，公务用车保有量下降，严格公务用车出行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

4、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变化原因：我单位2021年无公车购置。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62.26 万元，办公费用 8.1 万元，印刷费 5.2 万元，手续费 0.5 万元，电费 10.36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差旅费 10.87 万元，维修（护）费 9.55 万元，会议费 5.74 万元，劳务费 5.28 万元，委托业务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0.62 万元，福利费 1.54 万元。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1 年，我单位选取推介宣传、旅游区环卫经费 2 个项目作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涉及资金 235.5 万元。

###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我单位固定资产总计 37.27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57 台 24.34 万元，专用设备 2 台 0.12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 193 件 12.81 万元。

###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参与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 0 项。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6、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7、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业务等活动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单位的项目支出。

(3) 机关服务（项）：是指为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

(4) 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9、“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